

南召县水利局

南召县水利局行政审批事项容缺受理制度

第一条 为进一步完善行政审批便利措施，提高行政审批效率和服务质量，根据上级政务服务改革有关规定，结合我县实际，制定本制度。

第二条 本制度适用于连续三年无不良信用记录、未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行政审批事项无争议的行政相对人办理水利容缺受理行政审批事项。

第三条 本制度所称容缺受理是指水利容缺受理行政审批事项的主件（不可容缺）材料齐全且符合法定形式，副件（可容缺）材料欠缺的行政审批事项，经申请人作出书面承诺后，行政审批部门先予受理，当场一次性告知需要补正的附件（可容缺）材料、时限，同时将主件（不可容缺）材料流转至审查阶段。在申请人补正全部材料后，在承诺办结时限内出具办理结果。

第四条 容缺受理以申请人自愿申请为原则，申请人提出申请并作出承诺的，方可进行容缺受理。

第五条 申请人申请容缺受理的，应当提交签字确认的容缺受理承诺书，并对下列内容作出确认和承诺：

（一）所作承诺是申请人真实意思表示。

（二）已经知晓需要补正的材料和时限。

（三）提供的所有申请材料真实有效。

（四）在承诺期限内补正全部容缺材料。

（五）承担违反承诺的法律责任。

第六条 凡属容缺受理范围的行政审批项目，行政审批部门要一次性告知副件（可容缺）的申请材料。

对申请人提供的主件（不可容缺）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行政审批部门不予受理。

第七条 申请人可以通过邮政寄递、电子邮件、传真以及行政审批部门认可的其它方式补正副件（可容缺）材料，其最长不超过 7 个工作日，承诺时限结束之前须按承诺完成副件（可容缺）材料的补缺。

第八条 申请人在承诺时限内补齐所有附件（可容缺）材料，经审查符合法定要求，行政审批部门在承诺时限内出具办理结果。

第九条 申请人在承诺时限内不能补正副件（可容缺）材料的或所补正的材料不符合要求的，容缺受理行政审批事项应当终止办理，行政审批部门应当在终止办理后 2 个工作日内出具书面意见，连同申请材料退回申请人。申请人因容缺受理造成的损失由申请人自行承担。

第十条 未履行容缺受理承诺书义务的失信申请人相关信息纳入政务服务承诺失信记录，并录入信用永州网站，向社会公布。

第十一条 本制度由南召县水利局负责解释。

第十二条 本制度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附件：1. 容缺受理政务服务事项清单
2. 申请容缺受理承诺书
3. 容缺受理通知书



2023年 6月25 日

附件1： 南召县水利局政务服务事项容缺受理清单

序号	事项名称	材料清单	是否容缺办理项
1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修建水库审批	1、业主或建设单位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修建水库申请报告	
		2、初步设计报告	
		3、可行性研究报告和批复文件	
		4、技术审查机构对初步设计报告的复核评估意见	
		5、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证书	是
2	水利项目重大设计变更	1、项目重大设计变更报告审批申请文件	
		2、初步设计报告批复文件	
		3、工程项目的设计变更报告(含工程概算、设计图纸等必要文件)	
		4、经项目审批部门出具的专家审查意见	
		5、涉及地区和行业的水利工程设计变更，必须事先征求地区和部门的意见	是
3	水利基建项目初步设计文件审批	1、项目初步设计报告及附件	
		2、项目初步设计报告审批申请文件	
		3、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文件	
		4、经项目审批部门出具的专家审查意见	
		5、跨市工程涉及第三方或与第三方有利害关系时，第三方承诺意见	是
4	洪水影响评价审批(水工程规划同意书)	1、水工程建设规划同意书申请表	
		2、水工程建设依据文件，河流规划及审批文件	
		3、拟报批水工程的(预)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申请报告、备案材料、摘要或说明；	
		4、专题论证报告	
		5、对利害关系人产生的影响的说明，第三方的承诺书和与第三方签署的协议	是
5	水利工程质量等级核定	1、工程项目施工质量评定表	
		2、竣工验收自查工作报告	是

6	河道采砂许可	1、河道采砂机具和相应技术人员的基本情况	
		2、河道采砂申请书	
		3、开采的地点、深度、范围(附范围图)	
		4、开采量(包括日采量、总采量)	
		5、砂石堆放地点,弃料处理及现场处理、平整方案	
		6、与有利害关系的第三方达成的协议	
		7、营业执照	是
7	占用农业灌溉水源灌排工程设施补偿项目审批	1、占用农业灌溉水源灌排工程设施补偿实施方案申请文件	
		2、项目可研审批、核准或备案文件	
		3、被占用农业灌溉水源、灌排工程涉及利害关系各方的协议书	
		占用农业灌溉水源灌排工程设施补偿项目初步设计	
		占用灌溉水源灌排工程设施申请表	是
8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报备	1、水土保持设施验收鉴定书	
		2、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3、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4、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备申请文件	是
		5、向社会公开方式(复印件)	是
9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	1、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	
		2、水土保持方案审批申请文件	是
10	取水许可新办	1、取水许可申请书	
		2、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报告(表)	
		3、利用水利工程取用水的,申请人还应当提交与供水工程管理机构签订的供用水协议	
		4、取水许可申请的标的与第三者有利害关系时,第三者的承诺书或者其他文件	
		5、属于备案项目的,提供有关备案材料	
		6、取水单位营业执照或者个人的法定身份证明文件	是

11	取水许可延续	1、中华人民共和国取水许可证	
		2、原取水许可批复文件	
		3、延续取水许可申请书	是
12	取水许可变更	1、中华人民共和国取水许可证	
		2、取水单位变更后的工商营业执照、机构代码证信息、法人身份证信息	
		3、取水许可变更申请文件	是
		4、有关取水权转让的批准文件	是
13	城市建设填堵水域、废除围堤审核	1、城市建设填堵水域、废除围堤审核的申请文件	
		2、建设项目所涉及河道与防洪部分的方案	
		3、填堵原有河道沟汊、贮水湖塘洼淀和废除原有防洪围堤缘由、依据	
		4、填堵原有河道沟汊、贮水湖塘洼淀和废除原有防洪围堤位置、规模和实施计划和涉及水利工程管理范围	
		5、与第三者有利害关系时，应当附具第三者的承诺书或有关协调意见	
		6、申请人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	是
14	在大坝管理和保护范围内修建码头、渔塘许可	1、在大坝管理和保护范围内修建码头、渔塘许可的申请书	
		2、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或工程建设方案	
		3、洪水影响评价报告(防洪评价报告)	
		4、建设项目与第三者利害关系的说明	
		5、建设项目所在地水行政主管部门的出具的书面意见	是
15	建设项目占用防洪规划保留区用地 审核	1、建设单位申请文件	
		2、建设项目占用防洪保留区用地方案	
		3、洪水影响评价报告(含专家审查意见)	
		4、建设项目所在地水行政主管部门(或直属水利工程管理单位)出具的书面意见	
		5、申请人营业执照	是
		1、水利项目建设单位申请文件	

16	洪水影响评价审批(非防洪建设项目洪水影响评价报告)	2、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或工程建设方案	
		3、洪水影响评价报告	
		4、与第三方有利害关系的,需提供利害关系说明、承诺书、协议书	
		5、建设项目所在地水行政主管部门(或直属水利工程管理局)出具的书面意见	是
17	洪水影响评价审批(河道管理范围内建设项目工程建设方案)	1、河道管理范围内建设项目工程建设方案审批的申请书	
		2、项目立项文件	
		3、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或工程建设方案	
		4、洪水影响评价报告	
		5、与第三方有利害关系的,需提供利害关系说明、承诺书、协议书	
		6、建设项目所在地水行政主管部门(或直属水利工程管理局)出具的书面意见	是

附件2

申请容缺受理承诺书（样本）

本人（单位）_____，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_____，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
代码）_____，受托人_____，身份证号码
，申请办理_____

_____事项，因_____，申请容缺受理。

现就相关事宜作出如下承诺，并愿意承担法律责任：

一、所作承诺是真实意思表示；

二、已经知晓_____告知的全部内容；

三、提供的所有申请材料真实有效；

四、在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前补正下列材料：

（一）_____

（二）_____

（三）_____

五、承诺_____事项在未能取得正式批准文件（证
照）之前，不得开展相关生产经营等活动；

六、愿意承担失信产生的后果；

七、同意将本《申请容缺受理承诺书》向社会公开。

承诺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_____

受托人（签字）：_____

年 月 日

容缺受理通知书（样本）

容缺受理号：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我单位收到你（单位）申请
_____所送的有关材料后，依法进行了审查：你（单位）的申报材料主件齐全，基本审批条件具备。对照审批要求，仍需要补充以下材料：

- 1.
- 2.
- 3.

请将上述材料在_____年____月____日前补全，并以现场报送或邮寄受理窗口等方式补齐。到期无法补齐补正容缺材料的，视为放弃申请，受理窗口作退件处理，并出具《容缺受理终止办理通知书》。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